

万松浦讲稿之三

疏离的神情

□张 炜

摊越薄的文学之饼的核心。我们会捕捉这样的眼神,它是文学之中的文学,它是越

想到我们自己的写作,还包括我们读过的当代作品,更包括翻译过来的一些国外作品,我常常感受的不足是什么?许多篇章很吸引人,形象生动,故事曲折,似乎也不乏深刻——不能说是浅薄——好像一切的文学指标都抵达了,真的是一部完美的作品。但是仍然还觉得缺点什么,有些不足,有些无法言说的遗憾。慢慢想下去,想找出这其中的症结到底在哪里。

类似的文字几乎有一个共通的特征,就是扑面而来的现实感——因为这些内容和气息过于熟悉和单一,总觉得作者被当下生活裹得太紧,埋得太深,像是陷在了日常生活的深洞里,像是埋在了八层、十二层的深处,在里面尽情地泣哭或欢乐。我们大家都挤在这里,在这样的地方纠缠,在这样的深处痛苦或欢乐。所以我们希望能稍稍离开一点,能透透气。我们想从这些文字中感受一点必要的空间和距离,比如对当代生活、对我们每一个人都十分熟悉的生活的——一点点疏离。

比如走在大街上,广场上,可以看到所有人都在那儿活动,在专注地锻炼,跑和跳,走动,这些人的举止和眼神让人太熟悉了,所以并不能引起我们的特别注意。主要是他们脸上的神情是大致一样的。我们不知道这些人分别在想些什么,但是我们知道他们思想的方向和思维的习惯,就是

说,他们跟我们大家都大同小异,烟火气是接近的。这时候如果走过来一个人,他特别地引起了我们的注意——不是他的穿着和其他方面有什么特殊,不是特异的形体五官造成的效果,而仅仅是他的神情与众不同,他的脸上有一种疏离的神情。

这种神情很难具体勾画,但这里只能用两个字来形容:疏离。因为这四周的事物照样进入了他的视界,他将一切看在眼里,又像是压根儿就没有看;走神,又像没有走神。他与面前的这个现实世界似乎有一种深长的距离感。这可能是心的距离,而不是物理的距离。于是这个人一下就从人群里分离出来了。脑子有病的人才经常走神儿,可是我们看到的这个人分明是正常的,却又有一种疏离的神情,那他很可能是非同一般的人。

他可能有无法消逝和遣散的、经过了强化的更遥远的思想,也可能心怀着某种大心事,只不过在表面上和大家一样度过日常生活而已。肯定是一种特别的心绪,把他的神情牵拉得离大家很远。

这里不过是一种比喻,用来说明我们的当代作家缺乏那种牵拉得很远的某一种思绪、某一种大心事,于是作品就没有一副跟当代生活产生自然而然的疏离的神情。有时候很遥远、很终极、很本源的一些东西,在一部分人那里应该是时时泛醒着的,那样它就会把他的神情从世俗的烟火气中牵引开来——哪怕只是

稍微地拉开一点、荡开一点,其笔下流淌而出的文字就完全不一样了。当然这需要的是自然而然的一个过程,而丝毫不能是刻意的。

一个很敏感的人,也就难以不思考、不牵挂,更不会遗忘那些离现在似乎很遥远的一些存在:我们最终要抵达的那个点有多么远,我们对神秘世界不可知的恐惧与好奇,大欣喜大苦恼,各种东西都装在心里,无论世俗生活如何逼迫,甚至吃了上顿没下顿等等现实的痛苦和窘迫,都不能让他放下这一切悠思。他又一次走神了。他留给我们的是一种稍稍陌生的、恍惚的眼神。

我们会捕捉这样的眼神,它是文学之中的文学,它是越摊越薄的文学之饼的核心。

当然,光有这个核心也不行,那样也就没有了文学的体量和内容。我们并不排斥当下具体、真切的社会情感,而且主张从这里出发。许多时候的“心不在焉”,恰恰是生命本能的觉悟力在发生作用。我们埋在日常生活中太深,所以那种觉悟力往往给淹没了。我们平时不得不拿出全部的精力来处理人与人、人与社会的关系,因而就忘记了追问一些根本性的大问题。

另有一些特异的生命,虽然也和我们一起在当下潜泳,但他们的神思却会时不时地浮到日常生活的洋面之上。

(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,山东省作协主席)

□许志杰

不知你听说过没有,台湾人不称自行车,也不叫脚踏车或者单车,而是将自行车叫做铁马,摩托车则被叫做机车。

这样的称呼是相当具有想象力的,而且符合民间智慧的挥发方向。铁马是相对于马而言,马在很久以前就是人们的代步工具,是人类发展最好的伙伴之一。在没有汽车、火



铁马 机车

车之前,最具有运输能力的就是马车。自行车作为舶来品,虽说运输能力不及马车,但其方便快捷和简单卫生的养护,很快就被人们所接受。这种用铁或者钢制成的代步工具,就被百姓形象地称为铁马。

机车则是铁马的又一个发展阶段,铁马的动力来自人本身,自行车不确切,脚踏车是真的。把机器装在铁马之上,脚踏车成了机动车,简称机车。现在,铁马已渐失其代步的功能,升格为健身工具。但机车在台湾却如日中天,光芒四射,几十年兴旺发达,一点看不出衰落之迹象。

没有数字显示全台湾有多少辆机车,但是,上下班的时间段里,在台北等几个大城市,用“潮水般”形容机车之多,是再准确不过的。初来乍到,站在马路边看那机车飘一样地奔跑,与大小汽车竞速而行的,的确有一些胆战心惊的感觉。

而到了夜晚,当你站在高处看着那些机车从远处飞驰而来,灯的光束照耀前方,形成一种大海涨潮的澎湃,真的也是一道美丽的风景。

我想的是台湾人为什么如此钟爱机车。首先,它是一个高危的代步工具,在大陆早就有汽车铁包肉、摩托车肉包铁之说,每年由摩托车引起的大小事故不计其数;其次,严重影响市容市貌,像台北这样的国际性大都市,每天有无数机车穿行在大街小巷,有失雅观;再一个,对环境的破坏也相当之大,噪音、尾气污染,都是难以克服的。当然,机车也有一个其他代步工

具无法比拟的优势,那就是便捷。台湾的公共交通应该是十分发达且便于乘坐的,被称为捷运的轨道交通真的是便捷舒畅。但是,公共交通再发达便捷,也比不上一辆腿一溜烟就出发的机车,走街串巷,尤其在道路拥挤的关键时刻,机车的应急能力即刻显现。

机车大量出现是台湾经济发展的一个影子,在经历了十几年极端的困难时期之后,台湾人的生活状况随着经济势力的膨胀发生很大的变化,学会生活,享受人生,方便自己,快捷舒适,一时成为他们的生活新主张。传统的铁马太慢了,迅速发展的捷运,又有时间、地点以及费用相对较高的限制。小、快、灵的机车插缝而生,很快占领城市道路的半壁江山,形成环环相扣的机车链条。

台湾特殊的地理形态和人的活动态势,也是机车大量存在的基本条件。台湾人的夜生活十分丰富,夜市开在城市乡村,可谓遍地开花。这种个体的活动形式,不需要轰轰烈烈、规模庞大的迁徙运动,来得快,走得爽,机车就是最爱。另外,作为岛屿之地,土地资源紧缺,头顶的空间有限,无论增加什么,都是占用本岛空间,使之拥挤不堪。一人一辆汽车和一人一台机车之比,不言而喻,台湾人肯定也算这笔账。

据说台湾有关当局曾经多次论及机车存废,终因反对者的执着坚持,特别是生活在下层的百姓的声讨而作罢。时至今日,已经不仅是一种交通运输方式的改变,而是可以上升到文化层面和阶层之间的政治博弈。在电动等清洁能源车迅速成长的今天,传统的燃油动力机车在台湾依旧地位难撼,人们普遍认为电动车力量不足,行在街上没有风驰电掣、威风八面的感觉。这也是理由。

不能改变就得改造,环境问题在岛内屡被提起,也看到街上不少戴着口罩的行人匆匆而过。为了给更加环保的铁马一个发展空间,台湾在着力打造铁马通道,车站、火车站都没有专门的铁马停放处。他们期待看金戈铁马再崛起,机车受到自然冲击,也许就有消失或者升级的那一天。

现在我们还只能看到这样的场景:宽阔的马路上,汽车与机车混行,都在疾行向前,只要各自遵守既有的法则,谁也不是谁的绊脚石,对于选择者而言,他们的想法是一致的,那就是赶路。大路朝天,各走半边,在这个问题上,容忍比自由更重要。

(本文作者为媒体从业者,知名专栏作者,出版作品多种)

读史心得

赵构才是决策者

□安立志

电视剧《精忠岳飞》仍然未能摆脱这种积习成规的窠臼。仍然是“明君佞臣”、“奸臣误国”的老套路。正在全国热播的

在中国历史上,每当朝政衰敝,外族凌夷,王朝飘摇之际,总结教训总是走过场,所谓教训也往往很模式,罪魁祸首只是少数下臣,皇上还是英明的,仍然是“明君佞臣”、“奸臣误国”的老套路。正在全国热播的电视剧《精忠岳飞》仍然未能摆脱这种积习成规的窠臼。考察宋金议和、岳飞被害这段历史,不能不提及现存杭州岳庙明人文征明的一首《满江红》,为论说方便,全文照录:

拂拭残碑,敕飞字、依稀堪读。慨当初,倚飞何重,后来何酷!岂是功名高合死,可怜事去言难赎。最无端、堪恨又堪悲,风波狱。岂不念,疆圉蹙。岂不念,徽钦辱。念徽钦既返,此身何属?千载休谈南渡错,当时只怕中原复。笑区区、一桧亦何能?逢其欲。

《词统》称此词“激昂感慨,自具论古只眼”。我谓此词入木三分、力透纸背,甚至为一般史家所不及。邓广铭是我一向敬重的宋史学家,但他认为,在南宋王朝中,秦桧不是居于皇帝赵构之下,而是玩弄赵构于股掌之上,是赵构必须仰承鼻息的人物(《岳飞传》第二十章)。因此,在对宋金议和与杀害岳飞元凶的认定上,他极力为皇帝赵构开脱,完全诱过于秦桧,并对文征明的观点,设立专节予以批驳,他认为,“文征明所提出的‘笑区区

一桧亦何能’的议论,以及赞同、附和这一议论的意见,全都是昧于当时历史形势的一种不切合实际之谈。”应当说,《精忠岳飞》很好地体现了邓广铭这一错误观点。

绍兴九年(公元1139年),宋与金进行首次议和。这种名为和议,实为投降的活动,实际上是赵构与秦桧暗箱操作的结果。请看史书的一段记载:

一日朝议,宰执奏事退,桧独留身奏讲和之说,且曰:“臣以为讲和便。”上曰:“然。”桧曰:“……若陛下决欲讲和,乞陛下英断,独与臣议其事,不许群臣干与,则其事乃可成……”上曰:“朕独与卿议。”桧曰:“臣亦恐未便。欲望陛下更精加思虑三日,然后别具奏禀。”上曰:“然。”又三日,桧复留身奏事如初,知上意欲和甚坚,犹以为未也,乃曰:“臣恐别有未便。欲望陛下更思虑三日,容臣别奏。”上曰:“然。”又三日,桧复留身奏事如初,知上意欲和不移,方出文字乞决和议,不许群臣干与。上欣纳之。(《三朝北盟会编》卷一八四)

从整个过程来看,秦桧始终是建议者的角色。作为建议者,其建议是否合于“朕心”,是否正中“上怀”,则是能否被采纳的关键。为摸清皇上对和议的真实态度,老谋深算的秦桧,竟然以请皇上“三思”为由,对皇上进行了三次试探。在这一过程中,秦桧的数次建议,无论“程序

建议”还是“实质建议”,因其合于“圣意”而得到全面赞同与肯定,这从赵构回应的三个“然”字可见端倪。秦桧的观察是准确的,“知上意欲和甚坚”,“知上意坚确不移”,并对秦桧的投降方案作出“英断”——“上欣纳之”。决策者是谁不是很清楚了吗?正因为赵构投降求和的坚定不移,作为执行者的秦桧才会肆无忌惮,于是才有丧权辱国的宋金和议,于是才会有岳飞父子的千古奇冤。

绍兴二十五年(公元1155年),秦桧寿终正寝,此时距岳飞被害已经14年。如果赵构认为宋金和议是一项错误决策,如果如邓先生所说赵构仰承秦桧之鼻息,那么,秦桧既死,威胁已除,他完全可以将所有罪责推到秦桧身上。然而,史实并非如此。秦桧死后当年,赵构当即“追封桧申王,谥忠献,赐神道碑,额为‘决策元功,精忠全德’。”(《宋史卷三十一·高宗纪》)这说明,在他看来,在推行他的投降议和政策方面,秦桧是立下不世功勋的。秦桧死后第二年,赵构又亲自下诏:“讲和之策,断自朕志,秦桧但能赞朕而已,岂以其存亡而渝定议耶?”皇帝口含天宪,金口玉言,肯定自己才是真正的决策者,秦桧不过是一个得力的执行者,一个帮凶,如此而已,岂有他哉!如此明确的历史责任,后人何必曲意回护?

(本文作者为知名杂文家)

